

元智大學 110 學年度 大學「個人申請」入學 **書面審查** 學生學習準備建議方向

學系名稱(全銜)： 中國語文學系

110 學年度簡章校系分則所訂之審查資料指定項目：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成果作品、競賽成果(或特殊表現)證明、社團參與證明、學習心得、自傳(學生自述)

面向	學習準備建議
課業學習能力	1. 參採語文領域(國文)、社會領域、文史哲領域、社會與心理領域，能完整反映在校之整體學習狀態。
語文能力	1. 參採文字創作成果、以及校內外文學獎作品，能呈現完整之實作結果。 2. 參加中文相關檢定之成果。
活動與組織能力	1. 參採校內外社團參與及組織活動之經驗 (能提出具體表現，說明活動心得與事蹟陳述。與中文領域相關者尤佳)。
自我認識與職涯規劃能力	1. 參採自傳(自述就讀動機、未來四年的學習目標)，以及對自我的認識與期許。 2. 參採各式資料中對人文、社會等方面之閱聽與觀察，並能清楚展現對相關領域的興趣與認識。
備註	<p>※ 本表僅為學系說明個人申請第二階段書面審查學生學習準備建議方向，學生並非必須具備以上所有項次之資料，學系將以學生所提供之資料綜合評量，而非以單一項目做為錄取標準。</p> <p>※ 例如：A 科系於「關懷能力」面向看重學生之「志工服務紀錄」，若學生未能提出相關志工服務紀錄證明，但另提供「社區活動參與」證明，科系仍會以學生所提供之所有書審資料綜合評量。</p>